

光緒丙午孟冬

下冊

日本歷史

金陵江楚編譯官書局初版

中等日本歷史 卷下目錄

第四編下 自後三條天皇至平安朝

第三十一章 後三條天皇

第三十二章 白河天皇 院政 僧徒之跋扈

第三十三章 後三年役 武家之興起

第三十四章 保元之亂

第三十五章 平治之亂 平氏之榮

第三十六章 諸源舉兵 平氏滅亡

第三十七章 平安朝風俗

第五編 鎌倉幕府自始至終

第三十八章 源賴朝 幕府之創立 守護 地頭

第三十九章 鎌倉三代 北條氏專權

第四十章 承久之亂 六波羅探題

第四十一章 北條泰時 貞永式目 北條時賴 將軍之廢立



第四十二章 元寇

第四十三章 鎌倉武士 風俗 文學 新宗派

第四十四章 兩統交立 五攝家

第四十五章 後醍醐天皇 元弘之亂 勤王諸將 北條氏滅亡

第六編 自建武中興至關原之役

第四十六章 建武中興

第四十七章 新田足利二氏 足利尊氏之反 吉野遷幸

第四十八章 南北朝分立 南方諸軍 兩朝合一

第四十九章 室町幕府 足利義滿

第五十章 鎌倉管領 應永之亂 禪秀之亂 永享之亂

嘉吉之變

第五十一章 南朝再舉

第五十二章 應仁之亂

第五十三章 關東分裂 北條早雲

第五十四章 東山時代 美術 風俗 文學

第五十五章 足利季世 京畿之亂 皇室式微

第五十六章 羣雄割據

第五十七章 與明通商 倭寇 歐洲人來航

第五十八章 織田信長

第五十九章 豐臣秀吉

第六十章 伐朝鮮

第六十一章 德川家康 關原之役

第七編 江戸幕府自始至終

第六十二章 江戸幕府之創立 豐臣氏之滅亡

第六十三章 後水尾天皇 朝廷

第六十四章 德川家光 幕府 諸侯

第六十五章 外交 通商貿易 天主教 島原之亂

第六十六章 文教之振興 德川光圀

第六十七章 元祿時代 風俗 工藝

第六十八章 新井君美

第六十九章 德川吉宗之治 田沼意次之執政

第七十章 松平定信 諸藩 學問

第七十一章 國學 尊主論 蘭學 海防策

第七十二章 英俄人來航 天保改革

第七十三章 美國使節來朝 假條約 開港攘夷論

第七十四章 安政戊午之獄 櫻田板下之變

第七十五章 元治之變 長州征伐 大政奉還

第八編 自明治維新至廢藩置縣

第七十六章 王政復古 伏見鳥羽之戰 戊辰之役

第七十七章 明治維新 五條誓文 官制 遷都 奉還版籍

廢藩置縣

附錄

第一章 外交 派遣大使 採用歐美文物制度

第二章 征韓論 佐賀之亂 熊本及萩之亂 西南之役

第三章 征伐台灣 處分琉球 北海道 樺太千島

與朝鮮修交及事變 天津條約

第四章 各種制度漸成

第五章 明治二十七八年之役 戰後國勢

終

第一章 總論
第二章 經濟概論
第三章 農業概論
第四章 工業概論
第五章 商業概論
第六章 交通概論
第七章 社會概論
第八章 政治概論
第九章 法律概論
第十章 教育概論
第十一章 藝術概論
第十二章 宗教概論
第十三章 科學概論
第十四章 哲學概論
第十五章 倫理概論
第十六章 心理概論
第十七章 生理概論
第十八章 醫學概論
第十九章 農學概論
第二十章 林學概論
第二十一章 漁學概論
第二十二章 牧學概論
第二十三章 獸醫學概論
第二十四章 藥學概論
第二十五章 衛生學概論
第二十六章 體育概論
第二十七章 音樂概論
第二十八章 美術概論
第二十九章 文學概論
第三十章 歷史概論
第三十一章 地理概論
第三十二章 自然科學概論
第三十三章 社會科學概論
第三十四章 人文科學概論
第三十五章 綜合科學概論

中等 日本歷史卷下

第四編下 自後三條天皇至平安朝終

第三十一章 後三條天皇

藤原賴通

後三條天皇

諱金剛行

藤原氏失

權

除地方之
積弊

藤原賴通者。後一條天皇之朝。繼父道長而為攝關。恣威權四十餘載。後冷泉天皇崩。皇弟後三條天皇立。而藤原之權勢。迥非昔日矣。天皇母三條天皇女也。而中宮又為後一條天皇女。故天皇與藤原氏。無外戚之關係。加之天皇好學不倦。剛斷賢明。深通世情。居東宮。即惡藤原氏之專權。有所以裁抑之志。及即位。用源師房等。而殺藤原氏權勢。賴通弟教通。為關白。太政大臣者。備員而已。天皇有慨夫地方制度之紊亂。詔禁新置莊園。莊園為王公貴族之私有產。而不貢賦稅之地也。當時各國增置不已。咸出國郡之右。致礙國務。故頒是禁。初太政官。設記錄所。檢諸家文書。關及訴訟者。斷之。舊制地方官限一任。權門往往規私利。因循延任期。至是天皇禁再任者。其弊遂絕。適關白教通。造南圓堂。令太和守監督之。迨乞再任。不許。教通失色。曰。藤原氏之為公卿者。立罷。春日



矯正風俗

白河天皇
貞仁法諱
融觀

堀河天皇
善仁

院政之始

白河上皇
之崇佛

明神之聖威亦限諸今日矣。於是一門公卿相率罷歸。天皇止之不得。遂召還。許其再任。即此可見藤原氏當日積威之大。然自是以後。藤原氏亦日形其衰矣。

天皇欲矯正世俗之奢侈。獎勵節儉。不遺餘力。嘗於遊幸之途。見有金飾車。命駐輦。立去其飾之金者。以是上下震恐。風俗稍改。然在位僅四年。即讓於太子。白河天皇。亡何。不久即崩。天下惜之。

第三十二章 白河天皇 院政 僧徒之跋扈

白河天皇在位十四年。讓位皇太子堀河天皇。設廳於院中。置別當以下官員。以院宣號令天下。然院宣重自詔敕。天子拱手仰成。大臣亦無所設施。此為院政之始。

上皇有父帝風。收藤原氏之權力。然好奢侈。信仰佛法。不讓聖武。遊幸四方。大起土木。作佛像甚多。令天下禁殺生。解放鷹鷄。燒漁網。百姓大困。國用支絀。甚至需官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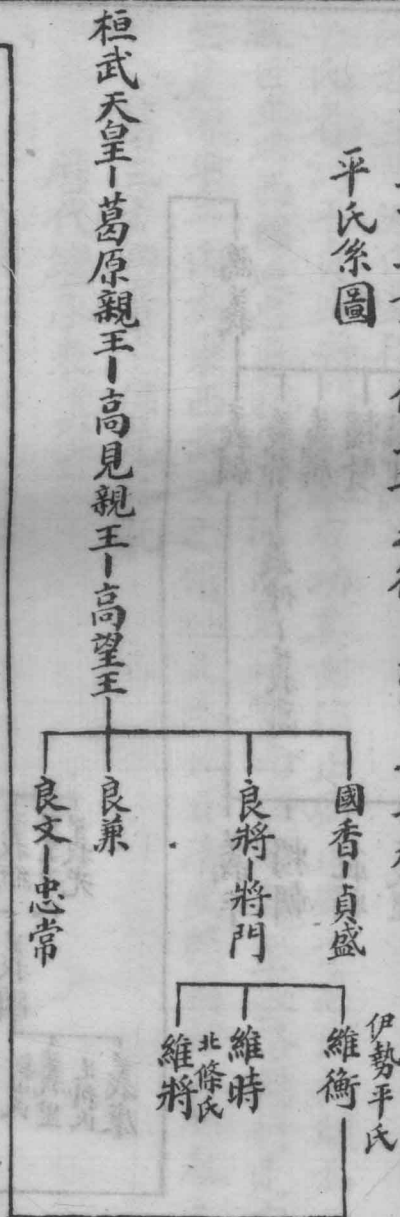
初朝廷世信佛法。近畿大寺。皆有廣大莊園。且私蓄甲兵。當日上皇好佛尤甚。

是故僧徒跋扈。目無皇紀。延曆寺興福寺園城寺等僧徒。或抗朝命。或相爭鬪。僧兵數千。奉神輿神主。亂入京師。要求朝廷。白河天皇歎曰。天下之不如意者。無如鴨川之水。雙陸之采。及山法師耳。山法師指延曆寺僧也。

第三十三章 後三年之役 武家之興起

平氏系圖

平氏系圖



源氏系圖其一

清和天皇貞純親王經基滿仲

攝津源氏
賴光—賴國—賴綱—仲政—賴政—仲綱
大和源氏
賴親

賴信—賴義—義家—義親

義綱—義國—新田氏
甲斐源氏
義光—義里—足利氏—義康

為義

義朝

義賢—義仲—義高

義廣

賴賢

賴仲

為朝

行家

義平

賴朝

範賴

義經

堀河天皇之朝。興羽復亂。先是前九年之役。出羽豪傑清原武則有援賴義之功。至其孫真衡盛。領安倍氏舊地。當時真衡異母弟家衡與叔武衡合兵戰。

後三年之役

源義家

平氏

政權歸武
門之原因

歷代繼承
表之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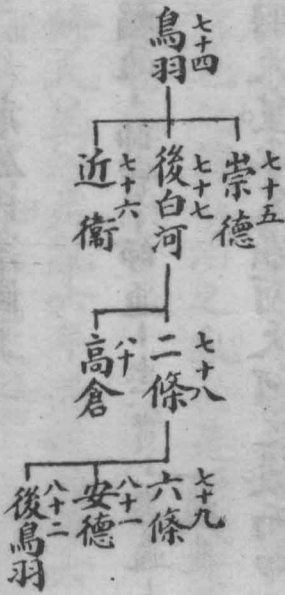
真衡。於是陸奥守鎮守府將軍源義家援真衡而誅家衡武衡。奥羽至是悉平。此謂後三年之役。

義家先從其父亡安倍賴時。今又有此功。然朝廷絕不稱賞。義家擲私費獎私。闢者。至是源氏益得東國民心。

平氏者。討平貞盛將門之亂有功。其玄孫正盛。正盛子忠盛。相繼為西國國守。數世立功西國。廼忠盛獨得白河天皇之寵而任刑部。至破格賜行走內昇殿。至是源平二氏為東西武士之領袖。又為他日清盛賴朝相繼而起之基礎。

第三十四章 保元之亂

歷代繼承表其七



藤原氏系國其三

賴通—師實—師通—忠實

忠通—基房
賴長—兼實

基實
近衛

鳥羽天皇
宗仁法諱
空覺

崇德天皇

顯仁

近衛天皇
體仁

鳥羽天皇承父堀河天河之後而即位。白河天皇尚在院中聽政。皇在位十六年。讓於太子。是謂崇德天皇。當時白河天皇崩。鳥羽上皇聽院政。漸以父子不善。上皇強退天皇。立皇太弟。此即近衛天皇。上皇寵姬美福門院所生也。既而天皇年僅十七而崩。崇德上皇擬立己子重仁親王。然美福門院憫天皇之早世。與關白藤原忠通謀。勸鳥羽法皇立後。白河天皇蓋皇為法皇四子。上皇弟也。當日忠通弟賴長有才學。為攝關。與兄交相惡。而黨上皇。翌年保元元年七月。法皇崩。上皇赴弔。守衛者稱遺詔。勿令入。上皇大憤。與賴長謀。召源義家孫為義。平忠盛弟忠正等。為義子為朝。亦來會。然未幾上皇謀洩。天皇遂命為義長子義朝。忠盛子清盛等。嚴防衛。為義為朝交相獻策。上皇皆不用。義朝清盛攻上皇於白河殿。迫而放火。賴長

五常墮地

二條天皇
守仁

平治之亂

六條天皇
順仁

中流矢而薨。上皇遂削髮入仁和寺。諸將皆降。此曰保元之亂。清盛斬其叔忠正。義朝亦殺其父為義。五倫墮地。此亂為極。

第三十五章 平治之亂 平氏之榮

後白河天皇傳位太子二條天皇。聽院政。上皇初寵藤原信賴。後用藤原通憲。於是信賴深怨通憲。

源義朝於保元之亂功在清盛上。而賞反不及。義朝大怒。且惡通憲。卑已不婚。反結清盛。於是義朝密結信賴。平治元年。遂舉兵。先圍大內。幽天皇及上皇。且殺通憲。信賴自為大臣大將。進義朝官。私政十餘日。

既而天皇密幸清盛第。上皇遁入仁和寺。於是清盛奉詔。與其子重盛攻入大內。信賴被斬。義朝走尾張。其臣長田忠致被殺。義朝三子賴朝流伊豆。皆當日之事也。此謂平治之亂。於是源氏衰。平氏獨盛。兵馬權全歸其掌握矣。清盛累進而為權大納言。

二條天皇。經是亂六年。而後崩。子六條天皇立。清盛昇太政大臣。未幾削髮號淨海。居六波羅。恣意政權。

高倉天皇
憲仁

藤原成親

平重盛

安德天皇
言仁

源賴政

六條天皇之次。高倉天皇即位。天皇為後白河天皇子。清盛妻姊所生也。清盛亦效藤原氏。納其女於後宮。遂為中宮。曰建禮門院。

天皇之朝。平氏全盛時代也。清盛長子重盛為內大臣。左大將。次子宗盛為右大將。此外朝廷顯官。皆出平氏之門。其莊園幾及全國之半。公卿之多。無異曩日藤原氏也。

第三十六章 諸源舉兵 平氏滅亡

平氏得勢。專橫益盛。怨平者愈多。後白河天皇寵臣藤原成親。集徒黨。謀傾平氏。事洩。或流或殺。法皇亦與皇謀。清盛怨之。

清盛長子重盛。平氏族最有人望。亡何薨。法皇與關白基房謀。收其領邑。清盛大憤。幽法皇。奪基房以下官。

既而高倉天皇讓位安德天皇。皇為清盛女建禮門院所生。清盛外戚也。益恣意政權。

時源賴光之裔賴政。以事惡清盛。治承四年。勸法皇庶子以仁王。共舉兵。乞王得討伐平氏之令。使義朝弟行家傳之東國源氏。清盛聞之大怒。急起討之。王

源賴朝

源義仲

富士川之役

平氏西走

後鳥羽天皇尊成

平氏東上

平氏西走

軍敗於宇治。王中流矢而薨。賴政父子亦戰死。然各國源氏既得王征討平氏之令。競起舉兵。義朝三子賴朝、平治之亂流伊豆者。得令之後。即於是年八月與北條時政舉兵伊豆。石橋山之役大敗。走安房。然東國為源氏舊恩之地。來屬者益衆。關東皆歸服。九月。賴朝從弟義仲亦起於信濃。從北陸。清盛使嫡孫維盛討賴朝。維盛至富士川。夜聞水禽振羽之聲。大驚。不戰而逃。既而清盛薨。次子宗盛嗣。此時義仲在北陸破維盛。進入近江。據延曆寺。法皇密幸義仲軍中。於是宗盛大恐。奉天皇率一族走西海。京師則從後白河法皇藤原兼實之議。立後鳥羽天皇。安德天皇弟也。

西海為平氏舊恩之地。宗盛既走西海。四國九州來附者甚多。再得勢東上。據攝津之福原。以生田為東門。一谷為西門。

初平氏西走時。義仲入京師。此時義仲無亂行。賴朝受法皇命。使二弟範賴義經討之。義仲拒之於宇治。勢多地而不利。漸於近江之栗津戰死。

於是範賴義經進攻平氏於一谷。大破之。宗盛奉天皇逃讚岐之屋島。義經急攻之。平氏軍再走。漂於長門之檀浦。義經又率舟師追之。平氏全軍大敗。一族

平氏滅亡

朝臣風俗
衣服及裝飾

食物
居室

戰歿。實為文治元年。紀元一千八百四十五年清盛妻擁安德天皇。捧劍墮投海。宗盛父子被捕。而斬諸市。後玉璽浮出。神劍則終失之矣。此劍模造於崇神之神世。後以畫御座劍代之。

自平清盛昇太政大臣。至是僅二十餘年耳。世有平氏物語。源平盛衰記。文多潤飾。語亦失實。獨記平氏忽榮忽衰之狀甚詳。

第三十七章 平安朝之風俗

自奈良朝朝臣始流奢華。至平安朝而益盛。

衣服自朝廷制定。衣冠束帶之外。有直衣。狩衣。直垂。男子結髮冠烏冠。女多單衣。穿袴著裳。髮垂後。顏施紅粉。畫眉。染齒。院政之日。男子有效之者。菱裝束廢。而強裝束獨行矣。高貴婦人亦習裁縫業。枕草子一書。清少納言嘗記自行縫袍之事。

食物益進步。材料加增。白河法皇信佛法。尚禁業漁。故肉食者不多。

當日工藝。隨美術之進步。而築造之術亦益進。貴人居室。概作寢殿。中央向南。其左右之後面有對屋。渡殿。繼之庭園之式。亦大改良。當此之時。莫不家築別